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运营的需要，2026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绍兴上虞春晖金科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晖金科”）、绍兴市上虞东山湖运动休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山湖运动”）、绍兴市东山大观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山大观”）、浙江上东山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东山文旅”）、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晖集团”）、川崎春晖精密机械（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崎春晖”）、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晖仪表”）发生购买服务、出租房屋（含水、电费）、支付统一电力账户代付的电费、采购原材料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160.00 万元（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币种均指人民币）。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 1,260.00 万元，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799.25 万元（未经审计）。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杨广宇先生、梁柏松先生、陈峰先生、杨铭添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上年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购买服务	春晖金科	住宿及餐饮	按市场公允价格	15.00	2.00	7.15
向关联人购买服务	东山湖运动	住宿及餐饮	按市场公允价格	5.00	0.00	0.16
向关联人购买服务	东山大观	住宿及餐饮	按市场公允价格	100.00	0.00	39.14
向关联人购买服务	上东山文旅	品牌管理、项目策划	按市场公允价格	50.00	-	-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春晖集团	房屋租赁(含水、电费)	按市场公允价格	30.00	2.50	30.00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川崎春晖	房屋租赁	按市场公允价格	400.00	29.85	358.16
向关联人支付统一电力账户代付的电费	川崎春晖	支付统一电力账户代付的电费	按市场公允价格	500.00	0.00	350.77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春晖仪表	采购原材料	按市场公允价格	60.00	0.00	13.32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未经审计)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未经审计)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购买服务	春晖金科	住宿及餐饮	7.15	10.00	3.33%	28.50%	2025年2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向关联人购买服务	东山湖运动	住宿及餐饮	0.16	10.00	0.07%	98.40%	
向关联人购买服务	东山大观	住宿及餐饮	39.14	100.00	18.23%	60.86%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春晖集团	房屋租赁(含水、电费)	30.00	30.00	4.90%	0.00%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川崎春晖	房屋租赁	358.16	400.00	58.45%	10.46%	
向关联人支付统一电力账户代付的电费	川崎春晖	支付统一电力账户代付的电费	350.77	500.00	58.31%	29.85%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春晖浅越	房屋租赁(含水、电费)	0.55	10.00	0.09%	94.50%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春晖仪表	采购原材料	13.32	200.00	0.04%	93.3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公司根据经营实际需求与变化情况进行适当调整等原因所致。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情况，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在公平、互利基础上，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进行，关联交易的各方严格按照相关协议执行。2025年度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根据经营实际需求与变化情况进行适当调整等原因所致，具有其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本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及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住所	主营业务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1	春晖金科	杨晨广	8,271.30万元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江扬路717号	许可项目：住宿服务；烟草制品零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停车场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广宇先生和其父亲杨言荣先生、弟弟杨晨广先生、儿子杨铭添先生、侄子杨铭熠先生共同控制（合计持股100%）的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关联方100%股权，为关联方的控股股东。
2	东山湖运动	杨言荣	36,000.00万元	绍兴市上虞区上浦镇东山村	餐饮、茶座、住宿服务；卷烟、雪茄烟零售（凭《食品经营许可证》、《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经营）运动休闲项目开发、农业观光旅游项目开发；会务服务；户外拓展活动组织、策划；果蔬种植、水产养殖；食用农产品销售。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广宇先生和其父亲杨言荣先生、弟弟杨晨广先生、儿子杨铭添先生、侄子杨铭熠先生共同控制（合计持股100%）的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关联方100%股权，为关联方的控股股东。

3	东山大观	杨言荣	2,000.00 万元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上浦镇东山村东山湖景区	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歌舞娱乐活动；烟草制品零售；游艺娱乐活动；食品销售；生活美容服务；理发服务；出版物零售；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会议及展览服务；棋牌室服务；健身休闲活动；婚庆礼仪服务；休闲观光活动；农副产品销售；洗染服务；旅客票务代理；打字复印；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茶具销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日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美甲服务；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化妆品零售；珠宝首饰零售；母婴用品销售；新鲜蔬菜零售；水产品零售；鲜肉零售；新鲜水果零售；礼品花卉销售；日用家电零售；乐器零售；钟表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广宇先生和其父亲杨言荣先生、弟弟杨晨广先生、儿子杨铭添先生、侄子杨铭熠先生共同控制（合计持股 100%）的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关联方 100%股权，为关联方的控股股东。
4	上东山文旅	杨广宇	2,000.00 万元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上浦镇东山村	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休闲观光活动；品牌管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礼仪服务；个人商务服务；酒店管理；游览景区管理；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家居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化妆品零售；服装服饰零售；箱包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文化场馆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广宇先生和其父亲杨言荣先生、弟弟杨晨广先生、儿子杨铭添先生、侄子杨铭熠先生共同控制（合计持股 100%）的浙江春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关联方 60%股权，为关联方的控股股东；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广宇先生为关联方的董事长、总经理，公司职工董事、董事会

						秘书、副总经理陈峰先生为关联方的董事。
5	春晖集团	杨广宇	11,800.00 万元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经济开发区	制冷设备、高压柱塞泵加工；汽车配件、机床配件、轴承、新型环保建材（限分支机构经营）制造；内燃机组装；进出口贸易业务经营（国家法律禁止项目除外，限制项目取得许可证方可经营）；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钢材批发、零售；技术咨询服务；资产管理及对外投资。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广宇先生和其父亲杨言荣先生、弟弟杨晨广先生、儿子杨铭添先生、侄子杨铭熠先生共同控制（合计持股 100%）。
6	川崎春晖	杨广宇	110,250.00 万日元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永和大道 200 号	一般项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广宇先生担任关联方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梁柏松先生担任关联方董事，公司董事杨铭添先生担任关联方董事。
7	春晖仪表	邹华	4,141.5109 万元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工业区明月路	一般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春晖仪表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38.69% 股份，为关联方的第一大股东；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广宇先生为关联方的董事，公司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陈峰先生为关联方的董事、副总经理。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经审计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1	春晖金科	13,855.54	8,569.46	1,430.46	34.10	否
2	上东山文旅	1,851.61	1,815.50	68.80	-187.81	否

3	东山湖运动	34,124.63	33,226.10	940.03	142.78	否
4	东山大观	4,728.38	-2,895.41	3,969.04	-665.41	否
5	春晖集团	135,976.11	96,029.34	112.63	2,179.37	否
6	川崎春晖	23,260.92	17,908.66	17,886.50	1,116.91	否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是否经审计
7	春晖仪表	23,831.88	18,938.76	9,771.03	2,507.62	是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春晖金科、东山湖运动、东山大观、上东山文旅、春晖集团、川崎春晖、春晖仪表依法存续且近三年正常经营，按照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经营稳健。

上述关联方均为非失信被执行人，能够遵守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能满足公司需求，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内容

公司与春晖金科、东山湖运动、东山大观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主要为向其购买服务，用于住宿、餐饮等。

公司与上东山文旅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主要为向其购买服务，用于品牌管理、项目策划。

公司与春晖集团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主要为向其出租房屋(含水、电费)，用于办公。

公司与川崎春晖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主要为向其出租房屋及支付统一电力账户代付的电费，用于办公和日常经营等。

公司与春晖仪表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主要为向其采购原材料，用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二）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公司与春晖金科、东山湖运动、东山大观、上东山文旅、春晖集团、川崎春晖、春晖仪表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允定价原则，根据市场价格情况协商确定。

(三)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因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定价合理、公允，并严格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该等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是因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定价合理、公允，并严格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必需的审议程序，公司关联董事需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1 日